

羅定党史資料

第二輯

中共羅定市委党史研究室

一九九三年十月

罗定党史资料

第 二 辑

(党史资料专题)

中共罗定市委党史研究室

封面题字：梁 嘉

主 编：徐 东 陈忠能 范光龙

责任编辑：陈忠能

校 对：林明进

罗 定 党 史 资 料

第二辑

中共罗定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广东省罗定市人民印刷厂印

广东省出版物印刷许可证

第144号

目 录

- 大革命时期罗定县党组织的活动…………… (1)
- “四·一四”罗定暴动…………… (9)
- 大革命时期的学生运动…………… (17)
- 抗日战争时期罗定县党组织的重建和发展…………… (24)
- 党创办《三罗日报》的作用…………… (35)
- 罗定县青年抗敌同志会…………… (42)
- 解放战争时期罗定县交通网点的建立…………… (54)
- 十四团团史…………… (62)

大革命时期罗定县党组织 的 活 动

一九二五年五月至一九二八年七月三年多的时间里，我党在大革命时期建立了罗定县的党组织，领导罗定工人、农民、学生掀起反帝反封建的群众运动。特别是农民运动的蓬勃发展，沉重地打击了地主阶级的反动势力，在罗定的革命斗争史上，建立了光辉的业绩。

中共罗定县特别支部的建立

一九二四年一月，实现第一次国共合作，加速了中国革命的步伐，促进了反帝反封建的人民大革命。中央农民部决定，在全国开展农民运动。四月初，由中央农民部特派员周其鉴到广宁县江屯村组织农民协会。就在这时候，广东大学学生李芳春（共产党员）回到家乡六迪村对农民宣传发动组织农会。

一九二五年一月，中国共产党在上海举行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制定了开展群众运动的计划，并决定在全国建立和加强党的组织，以适应革命的需要。大会后，党的工作是迅速深入到广大群众中去，发动工农开展工人运动和农民运动。

是年五月，中央农民部特派员李芳春同志回到罗定领导农民运动，这是我党在罗定从事革命活动最早的一个共产党

员。李芳春回到罗定后，积极宣传和发动群众，在农村发动农民成立农会；在县城的学校中，组织“新学生社”，指导学生同工农结合，开展革命活动；在工人中发动工人组织工会，开展工人运动。随着工农运动的发展，李芳春在工人、农民、学生的积极分子中发展了谭奇泉、李锐春、吴寿朋，黎灿、甲邬广汉、陈巨、黄河源等参加了中国共产党。一九二六年四月，广东省委批准成立“中国共产党罗定县特别支部”，支部负责人是李芳春，共有党员九人。到一九二七年初，全县党员发展到五十多人。

此时，党领导的农民运动迅速开展。全县建立三个行政区的农民的协会，七十三个乡的农民协会，并于一九二六年四月十三日成立县农民协会，共有会员四千二百多人，农民自卫军一千多人。农会的红旗，在泮江河畔遍地飘起。农民领导减租减息运动，使封建地主土豪劣绅的剥削统治受到沉重的冲击。与农运兴起的同时，县的妇女运动亦有发展，建立了广东妇女解放协会罗定分会；工人运动不断发展，建立了县运输工会、油业工会、商民协会。

随着农民运动的兴起和发展，地方封建反动势力勾结国民党派进行猖狂的破坏，妄图把大革命的农民运动镇压下去。党领导的农民运动，经过多次的阶级斗争的反复较量，取得减租减息运动的胜利，打击了豪绅黄维万、陈伯荪、陈汝桂、陈少白、陈镜轩、陈明新等反动武装的破坏，把农民运动向深入发展。

党共

“四·一四”事变后的影响

一九二七年四月，蒋介石背叛革命，在上海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实行全国清党，大肆屠杀工人和共产党员。国民党反动派在广州又制造“四·一五”大屠杀，到处搜捕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疯狂镇压革命运动。此时，省国民政府派黄衡及省守备军第二团团团长韩汉英率领该团在罗定清党、清乡，镇压农民运动。当时，罗定电报局译电员何崇勋（共产党员）截获清党密电，知悉省国民政府要逮捕李芳春及解散农会，收缴农军的枪械，何即将密电告知李芳春，芳春获悉情报后即召集农会执委和县城的党团员及农会骨干，在罗城升平馆召开紧急会议，研究对策。会议决定撤离罗城以横岗为中心，组织农军以革命的武装粉碎反革命的清剿。会后李芳春即回横岗，共产党员邬广汉、李春馨、李仁夫回生江、苹塘、云致发动群众做好迎击反动派清乡的战斗准备。四月中旬（撤回农村的第二天）敌团长韩汉英即会同民团武装共五千多人，直向生江、横岗、泗纶一带扫荡，先后被捣毁了生江、横岗、泗纶农民协会，沿途烧杀抢掠。李芳春在山岐与各方面的农军失去了联系，情况十分严重。四月二十一日，李芳春在山岐召开紧急会议，在敌众我寡的形势下，决定把农军化整为零，以保存力量，潜伏以待。四月底，李芳春决定找上级党组织联系，被李国春出卖，在广西筋竹遭敌逮捕后杀害。李芳春被杀害后，国民党反动派大肆搜捕我革命者，还杀害了陆荪韵，逮捕了共青团员罗中学生谭永忠、潘宗声及农军六人，党的工作受到了严重的破坏。

一九二七年五月底，党组织派特派员杨永绍和王平同志

来罗定领导农民运动，杨永绍到罗定后与共产党员李灿英、李钊春等取得联系，以横岗松木大樟根为中心，进行恢复党的组织，重新组织农民自卫军。八月中旬，杨永绍同志在横岗召开了一次会议，准备举行武装暴动。会议研究了暴动的计划，决定八月十八日（农历七月廿一日）举行横岗暴动。是日参加暴动的有黎少、生江、云致、泗纶等地的农民军七百多人，由杨永绍、李钊春、李灿英等带领，分兵三路攻打横岗四区治安会。当天拂晓，农军向横岗发起总攻。战斗打响后，敌见农军势众，便龟缩在两个炮楼里负隅顽抗，我农军用火强攻炮楼，战斗直至上午九时许，县守备军和民团前来增援，并向我农军反扑。我农军被迫从大陂、赤岭转移云致。随后，敌守备军向云致进袭，我农军与敌相持战斗七昼夜后，又转移到新榕、古榄、磨石径、瀝塘等地，击退敌人屡次进攻，坚持了八天，终因敌强我弱粮食补给中断，农军再次被迫化整为零。在战斗中李钊春被捕遭杀害，横岗暴动终告失败。九月，杨永绍同志往郁南连滩与组织联系，途经大湾东水口被捕而牺牲。这时，敌人到处搜捕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致使全县五十多共产党员有二十九人被迫离开罗定，党的组织活动受到极大限制。十月三十一日，广东省委给罗定县的党组织来信，指出：“罗定两次暴动的失败，是党的力量太弱和单纯的军事行动，必须积极发展党的组织与扩大党的宣传，在可能的地方公开恢复农会。”但由于当时的局势非常严重，罗定党组织对省委的指示未能得到贯彻执行。

党组织的重建

横岗暴动失败后，省委对罗定党的工作作了重新部署，并于一九二七年十二月，派唐公强、李友芳、唐木等同志回罗定建立中共罗定县委，建立健全区委和支部，领导农民暴动，夺取乡村县镇政权，建立县苏维埃政权。唐公强回到罗定后，活动于素龙、生江、黎少、西涌的一带乡村，宣传发动群众。组织农民赤卫军，发展扩大党的队伍。一九二八年一月八日，举行第一次全县党员大会，成立中共罗定县委。有党员四十五人，出席会议的三十三人，会议选举执委七人，常委三人。改选后由唐木任县委书记。会议决定：在四区及郁南一区成立区委；五区及六区建立支部；一区建立党小组；郁南十一区为特别区。会议制定了工作大纲：今后工作主要是扩大宣传发动组织民众准备武装暴动。同时，发展扩大党组织，在贫农中发展党员，秘密恢复农会。

在土地革命方面：加紧扩大宣传，组织民众，准备各区暴动夺取政权，实现土地革命；组织暴动时，反对军事投机，发动民众参加暴动，反对单纯夺取城市而忽略乡村；各区乡暴动成功后，形成农村包围城市的形势，镇压豪绅、地主，没收土地，建立苏维埃政府。

组织农民暴动

一九二八年二月二日，中共广东省委制定了《西江暴动工作计划》，明确提出，西江暴动的中心任务，主要是实行土地革命，扩大各县暴动形成西江割据局面，以至汇合各

方面的割据力量形成全省总的暴动。

二月六日，县委召开执委会议，根据省委的指示，会议制定了罗定暴动的策略和工作部署，将横岗、泗纶、素龙、竹围、罗定城等圩镇作为中心，组织农民暴动。并拟定暴动爆发先以四区为起点，五区作响应，其他各区进行破坏工作，造成赤色恐怖。同时，散发革命传单，公布国民党反动派的罪行，激发城市乡村广大群众起来参加暴动。

二月二十九日，省委又来信指示，要掌握暴动的时机，在广大群众起来斗争而敌人企图摧残群众斗争，广大群众迫切要求起来暴动的时候，发起暴动。并决定派出巡视员考查罗定县委的工作，布置具体工作计划。

三月四日，省委、团省委为罗定的暴动制定了《罗定暴动工作大纲》，大纲对暴动前的准备工作怎样发动暴动，对商人的政策，镇压反革命派；军队工作计划及党的组织方面，作出了详细的部署。并决定：西江暴动，以广宁为中心扩大到高要、四会一带；以罗定为中心扩大到郁南、封川一带，造成两个割据的局面。同时，成立西江上游特委，指导罗定、郁南、云浮、封川、德庆等县的暴动工作。

三月底，省委巡视员黄钊到罗定检查工作，指导罗定暴动工作大纲的实施。黄钊到罗定后，县委在西涌举行会议，由黄钊传达省委对暴动工作的指示，唐公强传达广州暴动的经过。会议根据省委的指示，进行了改组县委，选举唐木为县委书记，唐公强、张礼洽、王耀、王振强、谭海深、陈蟠龙、李友芳为委员，组成新的县委。会议决定于一九二八年

四月四日，举行罗城暴动总攻县国民政府（后因故改期于四月十四日）。并设立暴动总指挥部，负责组织暴动工作。会议还制定了苏维埃政府报告政纲及劳动保护法。

四月十四日，县委组织五区、四区、十一区及连滩等地的农军共千余人，于是日下午一时以东门岗、南门岗鸣炮为号，分兵四路，里应外合攻打敌县府，举行罗城暴动。但是，由于暴动计划被奸细凌树荣告密、县城守敌实行全城戒严、设卡搜查。切断城乡交通要道，使暴动指挥部失去同各处农军的联系。此时，反动派出动军警围捕我西甬县委机关。搜去党员登记表和临时苏维埃政府报告政纲、劳动保护法、红带、标语等物，县委机关遭受破坏，我进城农军被迫撤离罗城、暴动计划遭到失败。

二次武装暴动

“四·一四”罗城暴动失败后，省委五月九日给罗定县委指示，准备第二次武装暴动。恢复发展各区的党组织，清除暴动中畏缩分子出党。吸收暴动中勇敢的工农分子入党，使罗定的党不是因暴动而削弱，而应得到加强，并在罗城内建立党的支部。同时，在农民武装中，依照农民自卫军的编制组织起广大的赤卫军，使第二次进攻罗城的时候，必得到城内工人与乡村暴动相适应，取得暴动的胜利。但当时县委从雷蓬西甬转移到四区松木的大樟根，政治局势异常严峻，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白色恐怖下，形势恶化，国民党反动派从城镇到乡村搜捕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陈泗英、陈琼英、林向葵等七人被捕遭杀害，各区党的组织受到严重破坏，县委书

记唐木同志也站不住，被迫潜离罗定。这时，县委唐公强、张礼洽、谭海深等人，决定在四区组织赤卫军，准备四区暴动，后又在九区发动群众，由于形势继续恶化，均未能举行暴动。最后县委组织了十余人的暗杀队，暗杀地主土豪，以打击反动派的气焰。

五月下旬，唐公强同志出席了省委召集西江上游的工作会议，会议上对罗定的工作做出了决定，认为罗定四月十四日的暴动客观条件是好的，农民纷纷要求暴动，情绪非常热烈。但是，县委全体同志在暴动面前表现软弱与动摇，没有从小的斗争发动群众举行暴动，后来，县委在四区及九区欲强行暴动，只能是孤注一掷的尝试，同时省委指出，坚决反对因失败而发生的一切埋怨，认为罗定的工作目前已无办法的失败主义。

会议还指出：县委要迅速恢复工作，加强领导，重新建立各区乡的党支部，加紧县城党组织的发展，同时县委要设法搬到县城工作，吸收新的分子入党，在这些分子中提拔一批坚定的党员加强各区乡的领导工作，这是罗定目前的主要工作。县委必须严厉执行。会议后，国民党的白色恐怖更为严重，形势极端恶化。在罗定的党员及县委委员先后被迫潜离，唐公强同志也转到云浮工作，省委的指示未能得到贯彻执行。罗定党的组织活动就停下来了，革命被迫转入低潮。

“四·一四”罗定暴动

第一次国内革命，由于蒋介石的叛变而遭到失败以后，罗定县的农民运动也惨遭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镇压。但是，罗定县的革命并没有停止。接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五日以后的四区暴动，又发动了八月的横岗暴动。尽管这两次暴动都没有成功，但是它打响了罗定县以武装的革命反对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最早的枪声。中共中央“八七”会议以后，中共广东省委又派唐公强、唐木、李友芳等同志回到罗定，着手重建罗定的党，准备重新组织罗定的武装暴动，建立苏维埃政权。自此，罗定的革命斗争便正式进入了第二次国内革命（即土地革命）的伟大历史阶段。

一九二八年罗定的“四·一四”暴动，是罗定以至西江上游土地革命斗争的重大历史事件。它在广东革命武装斗争中也占有重要的历史地位。

暴动的准备

罗定“四·一四”暴动，是在中共广东省委的直接指导下进行的。

一九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省委给罗定的信明确指出了罗定县两次暴动的单纯军事主义的错误。今后，罗定的暴动，必须“均以农民为主力”。唐公强等同志回来后，根据省委的指示，于一九二八年一月八日召开全县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唐木、唐公强等同志为委员的中国共产党罗定县委

员会。二月六日，县委第一次开会研究了动暴的计划。二月二十九日，省委给罗定县委二月十八日的报告作了具体指示，把罗定划入“造成西江的割据”的暴动计划。三月四日，省委、团省委又制定了《罗定暴动工作大纲》。并成立西江上游特委，由黄钊、赖金章、王欢、唐公强及农民三人组成，黄钊为书记，负责西江上游暴动计划的执行。黄钊等同志亲自参加了罗定县委的西涌会议，部署了罗定暴动的行动计划。

随后，县委根据罗定暴动计划，进行了各方面的准备工作。

重建党的组织。大革命后，罗定农民举行的两次暴动虽然失败了，而国民党反动派对革命非常恐惧，极力施行白色恐怖。因此，罗定特支的同志及农民骨干，都先后分散潜伏转移，党的组织、农会和农军已基本解体。唐公强同志与张礼洽、谭奇泉、李锐春等取得联系，以四区、五区、郁南十一区为活动中心，重新恢复活动。年底，参加广州起义的林河、严洪等人被派来罗定。李仁夫也从广西回来。这时，县委迅速恢复了各区乡的党组织活动，在四区建立了区委，五区、六区建立了党支部，一区组织党小组，郁南第十区划为特别区，郁南第一区建立区委，并吸收新党员近十人。暴动前，根据省委指示，“改造党的工作目前是非常要紧”，并要“亲自到群众中去找新的分子”和“切实分配同志的工作”。接着，县委进行了改组，并清除了林河等带枪逃跑的人。同时，农民协会的活动也逐渐恢复，并在罗城建立了工

会和商民协会，开展工人运动的工作。

宣传发动群众。县委研究决定以四区的横岗、泗纶，五区的素龙、一区罗城、二区竹围乡为中心，进行土地革命和苏维埃的宣传活动。根据省委的指示，抓紧春耕的时候，针对农民群众的迫切要求，如买种子的困难、地主的“加租”“吊田”等问题，引导群众起来斗争。应尽可能地召集各乡村的群众大会公开鼓动，发很简单煽动的小传单、标语和口号，以鼓动群众。同时，用农会的名义召集各区乡的代表大会，把《罗定暴动工作大纲》的基本内容和建立苏维埃政权等问题，进行宣传贯彻。同时，在城市注意工人的宣传发动工作，对敌方军队的瓦解工作，以及对土匪的分化工作。

武装组织准备。根据省委的指示，组织群众武装并加以训练，凡有枪的编成工农革命军罗定独立团，团下分营连排，以乡为单位，其余有刀矛的群众组成赤卫队。在队伍中进行政治训练，同时还参加到实际中去，保护群众，捉拿反革命走狗，以增强群众的斗争和勇气。组织起来的工农革命军和赤卫队，有一、四、五、六区和郁南的十一区，共约六、七百人。三月四日，省委给潜伏在驻广西岑溪敌军中的李艳春同志（任国民党第七军一个营长）的指示信，命令他按《罗定暴动工作大纲》中的军队工作计划，起义参加罗定暴动（他的兵士多是罗定人），并做好叶友芳的工作（他的一个营的兵士也多是罗定人，曾带六 cy 同志来罗活动），一同起义参加暴动，起义后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五师第十三团，由李艳春任团长，待扩充后再改编成师。

暴动的战略部署

对形势的分析。省委认为，广东的政治形势异常严峻，反动统治者对农民暴动非常恐慌，在西江必须创造一个新的发动局面。现在，东北江斗争激烈，军阀内部冲突，广西又将发生战事的形势之下，军阀已无很大力量坐镇西江，暴动将易起来。罗定和广宁都可以成为西江的海陆丰，在党的正确领导之下，一定可以胜利，造成西江的割据。罗定的农民经过许多斗争的摧残，在现在反动统治薄弱的时候，可以有大的暴动。第一，罗定农民经过长期的斗争，有一定的斗争经验。有利于发动农民起来暴动夺取政权。第二，去年“四·一五”和四区暴动以后，农民的痛苦较前更加深重，在客观上有暴动的要求。第三，省委对罗定的工作已有相当的发展。第四，已有相当的武装力量。第五，桂系军阀内部的对抗和对付东北，各县的农民运动，无力顾到西南；同时驻西江南岸的军事力量又较孱弱，罗定暴动是很有成功和发展的可能。

暴动的策略。省委对西江的策略，决定造成以广宁、罗定为中心的两个割据局面。罗定的暴动必须是：1、坚持以农民为主力，暴动的形成是群众发动起来、群众的斗争达到高潮的时候。2、坚持从斗争到暴动的发展过程，反对军事投机的机会主义。普遍发展这种群众斗争的潮流，这种潮流高涨的时候就要开始武装集合。3、暴动还是游击的方法，游击战争开始、群众热烈地起来，就是个总的暴动。4、暴动的根据地以四区和五区为中心，各区同时响应，造成农村包围县城的局面，最后夺取县城。5、暴动一起来就要立即

组织苏维埃政府，不必等县城打下。随后，因形势的发展，暴动前决定将暴动的中心转移罗定城，决定搞罗城暴动。

暴动的安排，县委研究决定，在暴动的当天拂晓前，爆破队、剑仔队、手枪队伪装进城。以是日下午一时在东门岗鸣炮为号，工农革命军独立团和赤卫队分路向县城进发。同时向县城进攻。暴动胜利后，召集工农兵代表会议成立苏维埃政府（在区乡可用工农代表大会或群众大会），实行专政政权。并派出农民骨干到革命比较薄弱的地方（如二区、三区）帮助农民暴动。攻打地主豪绅，肃清一批地主豪绅等反革命的势力和武装。苏维埃政府宣布土地分配原则，废除一切契约。征收一切土地归农民，没收一切大商店的财产归政府做军需。集中一切农民武装枪械归工农革命军。同时组织各种工会，广泛的发展赤卫队组织。区乡县苏维埃政府成立后，农民协会即可取消，并积极向外发展，帮助附近各县暴动，使西江上游很快联成一片红色根据地。暴动总指挥部设在郁南西涌县委机关内，下设动委委员，分头指挥各路工农革命军战斗。工农革命军的联络点设在隔河的东门岗。

“四·一四”暴动的经过。四月十四日那天，各区的工农革命军和赤卫队，先后开到集中地点，计有五区三百多人，四区、十一区各二百多人，连滩二百多人，其他响应参加的有数百人，共计有一千余民众武装。不料十一区混进了敌人的奸细凌树荣，已在暴动前一天将计划密告县国民政府。敌人作了充分的准备。这天早上八时全城戒严，各处路口都布置了敌人的守备队，加岗加哨，对进城人马严加搜